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经征询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2018年8月20日、8月21日、8月22日，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，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核实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。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2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确认，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3、公司留意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有关地区发生“非洲猪瘟疫情”的情况。经核实，公司目前所生产的产品无法治疗“非洲猪瘟”引起的临床综合症，上述事项对公司业绩无影响。

4、经公司核实，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